

提案人：張廖萬堅

連署人：蘇治芬 吳思瑤 何欣純

主席：請問文化部對第 1 案有無異議？

鄭部長麗君：因為是常設展，國家人權博物館的推動都必須與民間人士尤其是受難前輩、相關協會一起討論，所以，是否讓他們有比較長的時間如 6 個月……

主席：半年。

張廖委員萬堅：好啦！半年。

鄭部長麗君：常設展的部分。

主席：好，改為半年，本案修正通過。

進行第 2 案。

2、

文化為一個國家軟實力核心，為提升國民美學觀念、培養具有豐富人文素養和創新能力的新公民，結合教育部及縣市政府現有藝文資源共同規劃「文化教育體驗計畫」，建請文化部綜整國內藝術文化資源並廣納各界意見，評估涵括藝術、音樂、美學、閱讀、人權、建築、社區文化、文化資產等多元層面納入文化教育體驗計畫，俾利此案計畫推動，爰請一個月內提出評估報告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提案人：張廖萬堅

連署人：蘇治芬 吳思瑤 何欣純 蘇巧慧

鄭部長麗君：關於本案，本部業已與張廖萬堅委員討論過，有關文化教育體驗計畫，我們在行政院會報下會有一組，我們會有先導計畫，但完成整個規劃需要一點時間，所以，已跟委員討論過，看看能否改成半年？

主席：好，本案修正通過。

進行第 3 案。

3、

為了拯救臺灣戲劇、振興我國影視產業發展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日前宣布將修法強制無線電視事業、衛星頻道節目供應事業在黃金時段播送本國自製節目，此將創造大量自製節目的需求數，光是無線電視頻道就可能高達 3,000 多小時。

惟我國影視產業因長期欠缺足夠資金，願意投入戲劇製作者越來越少，根據文化部統計，電視劇自製的時數，從前年（2014 年）開始下降（-5.75%）。即便文化部每年補助製作資金，但每年能補助製作的時數最多 513 小時，無法滿足現行頻道多、節目時數多的需求。為使影視產業能有充足資金能用於製作優質戲劇，建請文化部研議籌設是具自償性、獨立性與專業性的影視基金之可行性。

提案人：張廖萬堅

連署人：陳學聖 李麗芬 蘇巧慧 鍾佳濱 吳思瑤

柯志恩 何欣純 黃國書

高潞·以用·巴騰刺 Kawlo·Iyun·Pacidal